

旺苍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旺府办发〔2017〕13号

旺苍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旺苍县中医药健康服务发展规划 (2017—2020年)》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县级有关部门：

《旺苍县中医药健康服务发展规划（2017—2020年）》
已经县政府同意，现印发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旺苍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年8月7日



旺苍县中医药健康服务发展规划

(2017—2020年)

为更好地发挥我县中医药资源特色优势，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健康服务需求，尽快将资源优势转化为产业优势，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中医药健康服务发展规划（2015—2020年）的通知》（国发〔2015〕32号）、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中医药健康服务发展规划（2016—2020年）的通知》（川办发〔2016〕69号）和广元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广元市中医药健康服务发展规划（2017-2020年）的通知》（广府办发〔2017〕79号）精神，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本规划。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按照国家、省、市中医药健康服务发展规划的总体部署，在切实保障人民群众基本医疗卫生服务需求的基础上，全面深化改革，创新服务模式，鼓励多元投资，加快市场培育，充分释放中医药健康服务潜力和活力，充分激发并满足人民群众多层次多样化的中医药健康服务需求，推动构建具有地方特色的健康服务体系，提升中医药对经济和社会发展的贡献率。

（二）基本目标

到 2020 年，我县中医药健康服务体系更加健全，中医药健康服务水平显著提升，成为全县健康服务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和推动全县经济社会转型发展的重要力量。

1.中医药健康服务能力大幅提升。基本建立以公立中医医疗机构为主导、非公立中医医疗机构和社会资本举办的规范中医养生保健机构共同发展，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突出的中医医疗和预防保健服务体系。中医药健康服务人员素质明显提高，服务领域不断拓展，基本适应我县及周边县区中医药健康服务需求。

2.中医药健康服务技术手段不断创新。以中医药为主体，充分借鉴现代医学及其他学科技术，创新中医药健康服务模式，丰富和发展中医药健康服务内容和方法。

3.中医药健康服务类型日益丰富。中药保健茶饮、养生药膳等中医药健康服务相关产品的研发、制造与流通规模不断壮大。

二、重点任务

（一）发展中医医疗服务

1.健全中医医疗服务体系。加强中医专科专病防治体系建设，完善以县中医院为龙头，各乡镇卫生院“中医馆”以及民营医疗机构、中医门诊部、中医诊所为网络的中医医疗服务体系，进一步优化诊疗环境，提升服务质量，发挥技术辐射作用。

2.加强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建设。规范中医诊疗技术服

务，切实开展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非中医类医生、乡村医生中医药适宜技术培训，针对部分基层常见病、多发病，推广使用中医药单验方，规范中药饮片的使用和管理。到 2020 年，基层医疗机构中医药服务能力显著提升，各乡镇卫生院至少能提供 10 项、村卫生室至少能够提供 5 项中医药适宜技术，筑牢中医药服务网络。

3.加强中医药科技推广与创新。充分发挥县中医院的带动作用，加强中医基础理论研究，指导中医学术发展，推进中医药现代传承及传统典籍深度挖掘，优化中医药预防保健技术、产品及服务，提升学术水平和防病治病能力。

4.鼓励社会力量提供中医医疗服务。通过加强重点学科建设和人才培养，鼓励社会资本举办非营利性中医医院、疗养院和中医门诊部、诊所的方式，全面发展中医特色突出的康复医院、老年病医院、护理院、临终关怀医院等医疗机构。

（二）发展中医养生保健服务

1.强化中医预防保健服务体系建设。充分发挥中医药治未病的优势，加强治未病服务能力建设，在县中医院设立治未病中心，开展中医健康体检，对常见病、多发病高危人群和体质偏颇人群等开展中医健康管理全程服务，提供针灸、推拿、膏方、拔罐、穴位敷贴、药浴等个性化健康干预服务，并结合县域疾病谱更替中医药体质辨识及健康管理规范，指导基层医疗机构中医药健康管理。

2.提升养生保健服务能力。支持社会力量举办规范的中医养生保健机构，培育一批技术成熟、信誉良好的知名中医

养生保健服务集团或连锁机构。鼓励中医医疗机构发挥自身技术、人才等资源优势，为中医养生保健机构规范发展提供技术支持。

3.开展中医特色健康管理。将中医药优势与健康管理相结合，以慢性病管理为重点，以治未病理念为核心，探索以健康文化、健康管理为一体的中医健康保障模式。

4.加强中医养生保健宣传引导。充分利用电视、网络、微信、微博等媒体传播中医药养生保健知识，引导人民群众更全面地认识健康生活内涵，自觉培养健康生活习惯和精神追求。

（三）发展中医特色康复服务

1.健全中医特色康复服务体系。根据区域卫生规划和康复资源配置需求，加快县中医院康复科室建设，鼓励社会资本举办中医特色康复服务机构。

2.提升中医特色康复服务能力。加强中医药在疾病康复各阶段的特色技术和方法应用研究，完善中医康复服务规范。加强中医护理工作，在康复护理中推广中医药适宜技术和中医护理方案，拓展中医康复服务手段。推动建立县中医院与基层医疗机构双向转诊机制，在基层医疗机构推广适宜中医康复技术，支持县中医院指导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残疾人康复中心、民政康复机构、特殊教育学校等机构开展具有中医特色的康复服务，推广中医特色康复技术，深化中医康复内涵。加大各级各类医疗机构开展中医特色康复医疗、训练指导、知识普及、康复护理、辅具服务技术指导力度，提升中医特色康复技术水平。

（四）发展中医药健康养老服务

1.加强中医药特色养老机构建设。鼓励社会力量新建以中医药健康养老为主的护理院、疗养院。支持有条件的养老机构设置以老年病、慢性病防治为主的中医诊室，开展融合中医特色健康管理的老年人养生保健、医疗、康复、护理服务，建立以中医健康养老为主的特色服务机构。

2.探索中医特色“医养结合”服务模式。开展中医药与养老服务结合试点，创新老年人中医特色健康管理，发展养老服务新业态。依托县中医院建立中医药健康养老服务实训基地，加强中医药相关技能培训，在县中医院开设老年病科，增加老年病床数量，开展老年病、慢性病防治和康复护理，为老年人就医提供优先优惠服务。建立健全医疗机构与养老机构的业务协作机制，鼓励开通养老机构与医疗机构的预约就诊绿色通道，协同做好老年人慢性病管理和康复护理。

（五）发展中医药文化和健康旅游业

1.发展中医药文化产业。发掘和整理我县中医药文化资源，以中医药文化宣传教育基地为依托，进一步发挥中医药文化的示范带动作用。鼓励创作和推广科学准确、通俗易懂、贴近生活的中医药文化科普创意产品和文化精品，并纳入群众文化艺术创作、舞台艺术表演和出版计划。实施中医药文化大众传播工程，发展数字出版、移动多媒体、动漫等新兴文化业态，培育知名品牌和企业，逐步形成中医药文化产业链，促进中医药文化的大众传播。通过中医药科普宣传周、主题文化节、知识技能竞赛、中医药文化科普巡讲等多种形

式，切实提高公众中医养生保健素养。

2.发展中医药健康旅游。开发中医药特色旅游路线，打造米仓山中药材观光基地，建设集种植、旅游、观光于一体的中药种植基地，实现中药材规模化、集约化、生态化种植，努力建成川北地区最大的集中草药种植、种植加工示范和中药文化科普的城市观光旅游基地，逐步推进中医药特色旅游产业的开发，打造我县中医药健康旅游品牌。

（六）发展中医药健康服务相关支撑产业

创新中医药健康服务产业发展模式，建设中医药产业集群，推进中医药产业高水平发展。鼓励和扶持以中药为基础的药品、食品、保健品、化妆品等高附加值新产品的研发。鼓励和扶持便于操作使用、适于家庭或个人的健康检测、监测产品以及自我保健、功能康复等器械产品的研制。

（七）支持中医药健康服务人力资源建设

切实加大中医药人才招聘力度，并将人才分配向基层医疗机构适度倾斜，着力培养中医临床和中医养生保健等中医药紧缺技术技能人才，支持县中医院开设健康管理等中医药健康服务相关培训和继续教育，将发展中医药健康服务与落实就业相关政策紧密衔接。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实施

县卫生计生局要牵头建立部门协作机制，及时研究解决我县中医药健康服务发展和规划实施过程中的重大问题，细化政策措施，扎实推动规划落地落实。

（二）发挥行业组织作用

大力扶持中医药健康服务行业组织，并通过行政授权、购买服务等方式，将监管职责委托或转移给行业组织，进一步强化服务监管能力。

（三）营造良好氛围

加强舆论引导，营造全社会重视、尊重和保护中医药传统知识的社会风气。加大对中药产品质量和医疗服务广告的监管力度，依法加强对中药产品经营、使用单位和各类广告活动主体的监督管理，依法严厉打击非法行医和虚假宣传中药、保健食品、医疗机构等违法违规行为。定期开展重点领域广告专项整治行动，加大对经营使用假冒伪劣中药饮片、虚假违法广告的惩治力度和曝光力度。充分发挥整治虚假违法广告联席会议制度作用，建立各部门齐抓共管、综合治理的长效监管机制，加强信息沟通和工作衔接，注重广告监测结果的运用。加强联合检查、联合公告、联合告诫、联合查处、联合督查等工作，维护良好的中医药市场环境。

（四）加大宣传力度

充分利用电视台、媒体报刊、网络平台开办专门的栏目和版面，大力开展中医药文化宣传和知识普及。积极推荐参加具有品牌影响力的非遗展会，为传统中医药类非遗传播、交流、展示搭建平台，切实推动中医药健康服务加快发展。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县委办，县人大办，县政协办。

旺苍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年8月7日印发